



“浙江法制报”微信

浙江法制报

星期五 2021年4月
农历辛丑年三月十二

23

平安浙江网:www.pajw.gov.cn
浙江法治在线:<http://zifzol.zj.gov.cn>

新闻热线:0571-85310548 13857101115 | 国内统一刊号:CN33-0019 邮发代号:31-25 | 数字报网址:<http://zjfzb.zjol.com.cn> | 邮箱:zjfzbxw@126.com | 第6233期 今日 12 版

法治浙江建设十五周年 “十大法治人物、十大法治事件、十大最佳实践”揭晓

本报记者 陈毅人

本报讯 践行法治理念,彰显法治力量。4月22日,法治浙江建设十五周年“十大法治人物、十大法治事件、十大最佳实践”评选结果揭晓。省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丁祖年等当选十大法治人物,浙江“三治融合”经验写入党的十九大报告等当选十大法治事件,“十五年法治浙江实践:一张蓝图绘到底,一任接着一任干”等当选十大最佳实践。

此次评选活动由省委依法治省办、省法学会联合组织开展,旨在全面展示法治建设可喜成就,总结推广法治建设经验做法,广泛宣传法治建设先进典型,加快建设法治中国示范区。活动得到了全省各地各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共报送推荐对象890个,其中60个推荐对象经初评入围候选名单。在网络投票环节,浙江日报新闻客户端、“平安鼎”微信公众号进行了为期5天的公示,投票活动浏览量近300万人次,投票总数达72万余票。

15年来,法治浙江建设取得了丰富的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和实践成果,涌现出一大批新时代先进法治人物,发

生了许多在全国有影响力的法治事件,形成了很多既有开拓创新意义又有浙江辨识度的法治实践。

在十大法治人物中,既有法检公司等政法单位的典型人物,又有党委、政府、人大、高校、企业界的代表。丁祖年从事地方立法工作30余年,推动我省出台了一大批有浙江辨识度、有影响力的标志性立法。桐庐县委书记方毅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带领桐庐县干部群众积极投身法治实践,连续四年被评为浙江省法治政府建设先进单位。全国劳动模范、浙江省首届社区领军人才叶兰花用自己的名字和手机号,开通了一条24小时免费调解热线“兰花热线”,让“有困难找兰花、有需求找兰花、有烦恼找兰花”成了社区居民的习惯。

省委依法治省办相关负责人介绍,十大法治事件中有不少属于全国首创,包括我省创立互联网法院、义乌设立全国首家行政复议局、杭州建成“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等。此外,入选事件有全景式特征和微缩景观型特点,“比如,‘三治融合’经验写入党的十九大报告、改建成立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我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交出优秀成绩单、我省建成覆盖城乡普惠均等便捷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这些事件属于全景式的表述;检察机关就郎某、何某网络诽谤案提起公诉等,则具有微缩景观型特征。”

“入选的最佳实践,绝大部分紧贴中央和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省法学会相关负责人介绍,比如,《十五年法治浙江建设实践:一张蓝图绘到底,一任接着一任干》《纵深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矛盾纠纷化解“最多跑一地”》等。“这些重大实践活动与我省人民群众息息相关,可以说是家喻户晓。”

而此外的一些入选最佳实践,既有反映各地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抓贯彻落实的,如《浙江“互联网+监管”赋能政府数字化转型》《全面深化政法一体化办案体系建设》《浙江检察机关探索实践公益诉讼制度》;也有体现基层工作改革创新成果的,如《移动微法院》《首创“一码解纠纷”》《打造罪犯改造“修心教育”品牌》;还有省人大立法服务保障中心工作,以及各地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的实践等。



一起守护蓝色家园

4月22日,老师带着孩子们认识地球上大海和陆地的分布。当日是世界地球日,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中心幼儿园开展了一场创意环保时装秀,向孩子们宣传绿色环保理念,增强热爱地球、保护环境的意识。

新华社 翁忻旸 摄

导读

“最美检察人” 讲述“最美”故事

| 2版

我省发布知识产权 保护十大典型案例

| 3版

跟着总书记学思维·历史思维篇

增强历史思维 在践行历史中砥砺新时代政法人的实干担当

本报记者 陈毅人 通讯员 吕舒雯

“往古者,所以知今也。”历史,让我们知道自己从哪儿来、往哪儿去。

自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多个场合提到,广大党员干部要学好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我省政法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入学习“四史”的重要指示精神,将“四史”教育贯穿到政法工作中。

学“四史”,担使命。台州市黄岩区法院运用数字化手段,在永宁“云学堂”设置党史学习模块,全体干警随时随地都能“云”上聆听党史历程、翻看党史材料,并通过在线答题测试功能进行巩固;线下走访党史主题公园、组织“读党史 忆先烈”主题教育活动等,用多样化的方式将学习成果转化成思想成果。“通过回望历史过程,能真正明白自己所处的历史时期,明白自己的历史使命。”黄岩区法院党组成员、执行局局长林森从事执行工作20多年,见证了

用创新手段解决执行工作堵点难点痛点的全过程。去年以来,在他的推动下,该院出台守信激励再创业机制,对于符合守法守信要件、具备创业能力的金融案件被执行人,设置“鼓励创业期”和正向激励措施,至今已有十多名债务人通过再创业走出困境。“立足本职工作,我的使命是不断提升执行工作的规范化与智能化水平。”林森介绍,近年来该院持续推进诉源治理与法院领域的“当事人”一件事改革,努力为建设法治强国贡献法院力量。(下转2版)

十几年的老员工骗取公司核心技术生产同类产品 宁波审理一起侵犯商业秘密刑事案件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钟法 黄铭宇

两名工作了十多年的老员工,公司作为核心人才重点培养,倾注了大量心血和资金。然而,两人一边领着工资,一边暗地里试验侵权样机,企图生产同类产品抢占市场。这不仅违背了保守商业秘密的职业规则,更触犯了刑法有关侵犯商业秘密犯罪的规定。

4月22日,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由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被告人郑某、丘某等人涉嫌侵犯商业秘密罪一案,宁波中院院长、一级高级法官陈志君主审并担任审判长,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二级高级检察官叶伟忠出庭履行职责。

据悉,该案是宁波中院有史以来办理的第一起一审侵犯商业秘密刑事案件。在知识产权创新已然成为生产生活和社会发展源动力的今天,该案令人警醒。(下转3版)

休刊启事

劳动节期间,本报休刊一期,即:5月3日(星期一)休刊,5月4日(星期二)出版的《浙江法制报》调整到4月25日(星期日),5月5日(星期三)出版的《浙江法制报》调整到5月8日(星期六)。

祝大家节日快乐。

本报编辑中心